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4年年度报告

2014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5年03月26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3月2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2014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8
§4 管理人报告	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3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3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1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5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5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20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20
§5 托管人报告	20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1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1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21
§6 审计报告	21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21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21
§7 年度财务报表	23
7.1 资产负债表	23
7.2 利润表	24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6
7.4 报表附注	27
§8 投资组合报告	55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55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6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56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56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6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7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7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57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57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7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8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8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9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9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9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59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60
§11 重大事件揭示.....	60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60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60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61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61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61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61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61
11.8 其他重大事件.....	62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5
§13 备查文件目录.....	65
13.1 备查文件目录.....	65
13.2 存放地点.....	66
13.3 查阅方式.....	66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债券	
场内简称	-	
基金主代码	519121	
交易代码	51912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05月16日	
基金管理人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8,470,940.54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债券 A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场内简称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121	51912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 额总额	90,436,223.34份	18,034,717.20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追求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当期收入和投资总回报，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资产的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利用定期开放、定期封闭的运作特性，秉承主动投资管理理念，在有效流动性管理和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优化组合、稳健投资，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6个月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顾佳	张燕
	联系电话	021-23212888	0755-8319 9084
	电子邮箱	compliance@py-axa.com	yan_zhang@cm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33079999 或 400-8828-999	95555
传真		021-23212985	0755-8319 5201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 981号3幢316室	深圳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 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		上海市淮海中路381号中 环广场38楼	深圳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 银行大厦
邮政编码		200020	518040
法定代表人		姜明生	李建红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 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py-axa.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债券A	
	2014年	2013年05月16日-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545,763.04	-126,924,464.17
本期利润	31,612,447.68	-157,790,594.38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973	-0.0396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9.90%	-4.0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0.62%	-4.9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319,166.53	-33,019,288.80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35	-0.0612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5,165,237.56	513,478,796.0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520	0.9510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4年末	2013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5.20%	-4.90%

3.1.4 期间数据和指标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债券C	
	2014年	2013年05月16日-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625,331.41	-18,331,625.62
本期利润	5,361,063.28	-21,989,996.7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973	-0.0418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9.90%	-4.22%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0.43%	-5.10%
3.1.5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30,977.02	-5,465,512.99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73	-0.063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8,909,343.10	81,991,060.9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80	0.9490
3.1.6 累计期末指标	2014年末	2013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4.80%	-5.10%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2013年5月16日生效。以上财务指标中"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13年5月16日（基金成立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间。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

4、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 债券A)	份额净 值增长 率①	份额净 值增长 率标准 差②	业绩比 较基准 收益率 ③	业绩比 较基准 收益率 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04%	0.20%	0.68%	0.01%	2.36%	0.19%
过去六个月	6.05%	0.15%	1.39%	0.01%	4.66%	0.14%
过去一年	10.62%	0.16%	2.81%	0.01%	7.81%	0.1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 今	5.20%	0.22%	4.64%	0.01%	0.56%	0.21%

阶段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 债券C)	份额净 值增长 率①	份额净 值增长 率标准 差②	业绩比 较基准 收益率 ③	业绩比 较基准 收益率 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05%	0.20%	0.68%	0.01%	2.37%	0.19%
过去六个月	5.97%	0.15%	1.39%	0.01%	4.58%	0.14%
过去一年	10.43%	0.15%	2.81%	0.01%	7.62%	0.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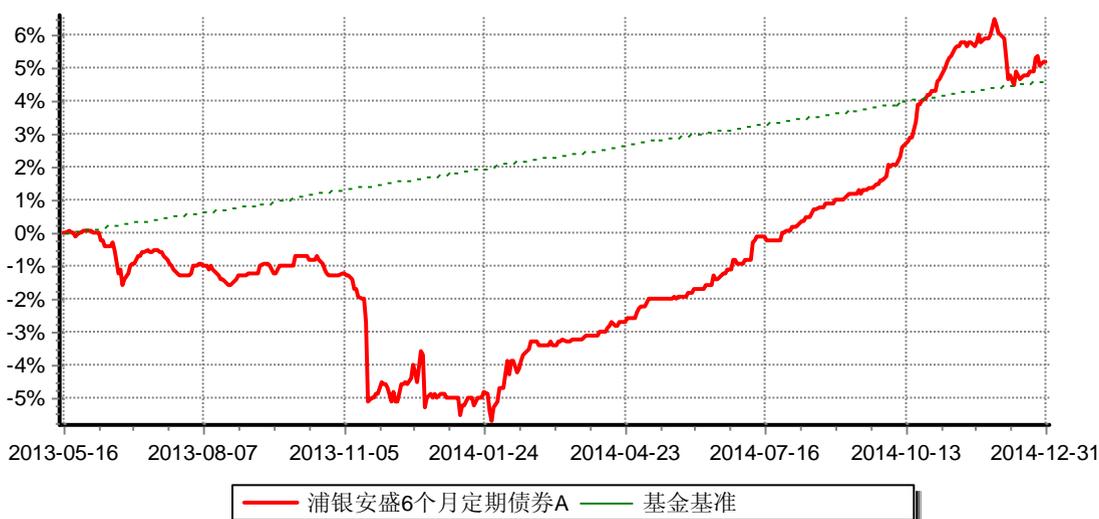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80%	0.23%	4.64%	0.01%	0.16%	0.22%
------------	-------	-------	-------	-------	-------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债券A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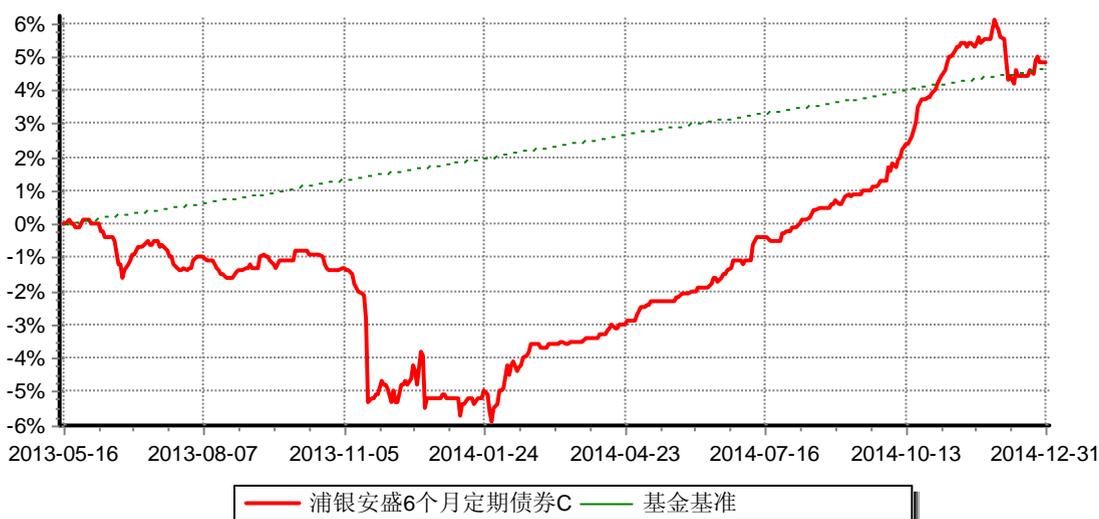
(2013年05月16日-2014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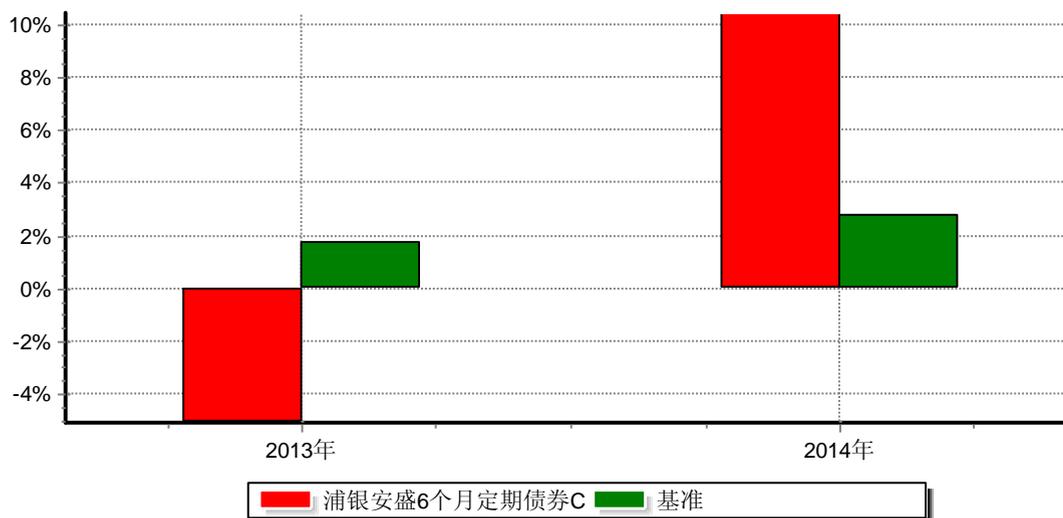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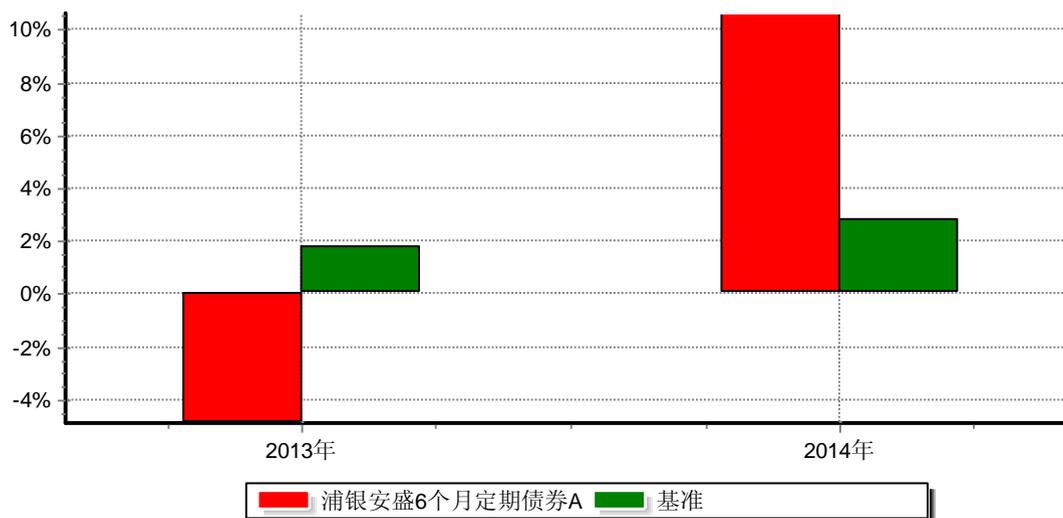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债券C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3年05月16日-2014年12月31日)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本基金合同于2013年5月16日生效，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未进行过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银安盛”）成立于2007年8月，股东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AXA Investment Managers S.A. 及上海国盛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总部设在上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8亿元，股东持股比例分别为51%、39%和10%。公司主要从事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浦银安盛旗下共管理17只基金，即浦银安盛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精致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红利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中证锐联基本面4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幸福回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季季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消费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日日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新经济结构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浦银安盛月月盈安心养老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司信息技术系统由信息技术系统基础设施系统以及有关业务应用系统构成。信息技术系统基础设施系统包括机房工程系统、网络集成系统，这些系统在公司筹建之初由专业的系统集成公司负责建成，之后日常的维护管理由公司负责，但与第三方服务公司签订有技术服务合同，由其提供定期的巡检及特殊情况下的技术支持。公司业务应用系统主要包括开放式基金登记过户子系统、直销系统、资金清算系统、投资交易系统、估值核算系统、网上交易系统、呼叫中心系统、外服系统、营销数据中心系统等。这些系统也主要是在公司筹建之初采购专业系统提供商的产品建设而成，建成之后在业务运作过程中根据公司业务的需要进行了相关的系统功能升级，升级由系统提供商负责完成，升级后的系统也均是系统提供商对外提供的通用系统。业务应用系统日常的维护管理由公司负责，但与系统提供商签订有技术服务合同，由其提供定期的巡检及特殊情况下的技术支持。除上述情况外，我公司未委托服务机构代为办理重要的、特定的信息技术系统开发、维护事项。

另外，本公司可以根据自身发展战略的需要，委托资质良好的基金服务机构代为办理基金份额登记、估值核算等业务。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薛铮	本公司固定收益投资	2013年05月16日	—	8	薛铮先生，上海财经大学数量经济学硕士。2006年3月至2009年6月，先后就职

	部总监，公司旗下浦银安盛优化收益债券基金、浦银安盛幸福回报债券基金、浦银安盛稳健增利债券基金、浦银安盛6个月债券基金、浦银安盛季季添利债券基金以及浦银安盛月月盈债券基金经理				于红顶金融研究中心，上海证券有限公司从事固定收益研究工作。2009年7月进入浦银安盛基金管理公司，历任固定收益研究员、固定收益基金经理助理、货币基金基金经理等职务。2011年12月起担任浦银安盛稳健增利债券基金（原增利分级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9月起兼任浦银安盛幸福回报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部总监。2013年5月起，兼任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6月起，兼任浦银安盛季季添利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7月起，兼任浦银安盛优化收益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12月起，兼任浦银安盛月月盈债券基金基金经理。
丁进	本公司固定收益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2013年05月16日	—	9	丁进先生，北京化工大学应用数学专业理学硕士。2005年7月至2010年10月期间，先后在北京顺泽锋投资咨询公司、新华信国际信息咨询公司从事交易

					模型开发研究、企业信用分析等工作，2010年10月起，在光大证券担任固定收益分析师，从事债券研究、信用产品以及可转债研究。2012年8月加盟浦银安盛基金公司，担任固定收益基金经理助理。
--	--	--	--	--	--

注：1、作为本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和首任基金经理助理，此处的任职日期为本基金成立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以及公司的规章制度，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报告期内未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管理人于2009年颁布了《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规定》（以下简称公平交易管理规定），并分别于2011年及2012年进行了两次修订。现行公平交易管理规定分为总则、实现公平交易的具体措施、公平交易监控与实施效果评估、公平交易的报告和信息披露、隔离及保密、附则等六部分。公平交易管理规定从投资决策、研究支持、交易实施、监控与评估、报告与披露等各个环节，预防和发现可能违反公平交易的异常情况，并予以及时纠正与改进。

管理人用于公平交易控制方法包括：

- 公司建立严格的投资组合投资信息的管理及保密制度，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持仓和交易等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相互隔离；
- 相对所有组合建立并使用统一的、系统化的研究平台；
- 明确了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三级授权体系；
- 证券投资基金经理及其助理和特定客户资产投资组合经理及其助理相互隔离，不得相互兼任、互为备份；
- 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
- 执行投资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

- 银行间市场交易、交易所大宗交易等非集中竞价交易的交易分配严格依照制度和程序规范进行，并对该分配过程进行监控；
- 定期对投资目标和投资策略类似的投资组合的业绩表现进行分析、归因和评估；
- 对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日内、5日内）管理人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分析如发现有涉嫌不公平的交易，投资组合经理及交易主管对该情况需提供详细的原因说明，并将检查结果向公司管理层和督察长汇报。同时改进公平交易管理方法及流程。
- 其他能够防范公平交易异常情况的有效方式。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根据《公平交易管理规定》，建立健全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保证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投资组合。

在具体执行中，在投资决策流程上，构建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所有投资组合公平的提供研究支持。同时，在投资决策过程中，严格遵守公司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保证公募基金及专户业务的独立投资决策机制；在交易执行环节上，详细规定了面对多个投资组合的投资指令的交易执行的流程和规定，以保证投资执行交易过程的公平性；从事后监控角度上，一方面是定期对股票交易情况进行分析，对不同时间窗口（同日，3日，5日）发生的不同组合对同一股票的同向交易及反向交易进行价差分析，并进行统计显著性的检验，以确定交易价差对相关基金的业绩差异的贡献度；同时对旗下投资组合及其各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的分析；另一方面是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的报告。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违反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颁布的相关规范性文件中认定的异常交易行为。报告期内未发生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形。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4年中国经济保持低位运行，通胀长期维持在较低水平，疲软的基本面为2014年债券市场的走牛打下了基础。在基本面、资金面、政策面多重利好的刺激下，2014年债券市场走出了一轮大牛市，债券市场收益率大幅下行。利率债方面，政策性金融债长端收益率下行幅度接近170bp，短端政策性金融债收益率下行幅度接近150bp。信用债方面，城投债利率下行幅度大于200bp，加权5年期AA品种收益率从近8%回到6%附近。2014

年债券市场稳步下行，鲜有波折，11月份受中登黑天鹅事件的影响，债券市场出现过短暂调整，随后又重归下行通道。2014年度，本基金全年均衡配置信用资质较好的中长期债券，波段操作转债以及短期低等级信用债券的投资策略，保持适度杠杆，取得了较好的回报。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本报告期A类净值增长率为10.62%，C类净值增长率为10.4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8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5年，中国经济难言乐观。从内部看，2015年中国经济增速继续保持低位，通缩压力开始出现，短时间内经济难有起色。从外部看，受美国货币政策调整影响，2015年中国面临资金外流压力，基础货币存在明显缺口，需要央行采用结构性货币工具进行对冲。我们认为2015年基本面将会是“低增长、低通胀、宽货币”的组合，这无疑有利于债券市场的继续走牛。而且从估值的角度来看，经过近段时间的调整，债券市场收益率再次回到了一个具有吸引力的水平。有利的基本面组合加上有吸引力的收益率水平将有助于延续债券市场的牛市行情。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管理办法》等有关法规诚实守信、勤勉尽责，依法履行基金管理人职责，强化风险及合规管理，确保基金管理业务运作的安全、规范，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2014年，合规风控工作仍然是对公司进行全面风险管理，积极配合公司前台业务的完善一线风险管控工作，并协调、监督全公司和投资组合的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及内部控制工作。

1、 进一步健全合规风控团队，提高团队的专业素养

2014年，随着公司管理投资组合的数量与规模大幅提升、业务类型的不断拓展，合规风控团队也不断加强自身专业素质的提升，强化全面专业素质，鼓励和支持合规风控人员参与相关的专业考试和学习。目前合规风控团队内部形成了良好的学习和业务研讨的氛围，团队成员各自发挥自身优势，相互取长补短，专业素质得到均衡提升，在内部形成了互帮互学、共同提高、自然和谐的良好局面。

在内部管理上，合规风控团队进一步健全合规风控工作的各项规章制度和 workflows，进一步明确各岗位人员的工作职责，强化自觉、客观的工作态度和高度的工作责任感，培养团队协作精神。

2、 进一步建立健全风险控制体系

(1) 对投资组合进行定期业绩归因分析和风险评估

合规风控部进一步完善了每日、每周、每月的风险评估。初步建立了较为完整、及时的量化的预警风险评估体系。

(2) 推动兼职风控员方案实施

2014年,积极推动试行了兼职风控员方案,在各业务部门中指定员工担任兼职风控员,在合规风控部的业务指导和部门负责人的行政领导下,开展和协助部分合规风控工作。一方面提高业务部门自身的自我合规风控能力,一方面提高部门内与合规风控相关常规事项的咨询和决策效率,从而提升公司整体风险控制水平和风险政策贯彻力度。

(3) 对公司新产品提供高效、有力的支持

2014年,公司新发行了7只专户产品,4只公募基金。合规风控部与投资团队、产品团队、运营团队合作,就各产品的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等方面进行分析,制定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和投资控制指标。

(4) 进一步完善子公司内部控制体系

2014年年底,初步建立了子公司多层次的内部控制体系:

业务部门的一线风险控制。子公司设金融市场部和运营管理部两大业务部门,对其管理负责的业务进行检查、监督和控制,保证业务的开展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子公司的规章制度,并对部门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负直接责任;

子公司设独立的风险管理部,负责对子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的充分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实施独立客观的风险管控、检查和评价;

管理层的控制。管理层下设项目评审及决策委员会以及风险控制委员会,采取集体决策制,管理和监督各个部门和各项业务进行,以确保子公司运作在有效的控制下。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承担责任;

执行董事及监事的监控和指导。所有员工应自觉接受并配合执行董事及监事对各项业务和工作行为的检查监督,合理的风险分析和管理建议应予采纳。执行董事对内部控制负最终责任;

母公司及其董事会通过稽核检查、审阅报告、参与会议等方式监督子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情况。

2014年,子公司建立了较为完整的通道类业务的内控制度体系和法律合规框架,使通道业务在规范中进行发展。

(5) 协助人力资源部完善了合规风控考核体系

2014年,公司加大了对各部门、各岗位的风险事件考核力度,依照重大、高、中、低四个不同等级风险事件,同时结合是否自动及时上报、是否受外界因素影响等因素进行考核,初步做到责任明确、落实到人。

3、 稽核工作

根据相关法规要求、公司的实际运作情况及稽核计划，合规风控团队有重点、分步骤、有针对性地对公司的业务和合规运作，以及执行法规和制度的情况进行稽核，并在稽核后督促整改和跟踪检查。在有效控制公司的风险以及推动公司内控监管第二道和第三道防线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稽核工作主要采取定期稽核与不定期稽核相结合、常规稽核与专项稽核相结合的方式。定期稽核的结果主要体现在月度合规报告及季度监察稽核报告中。不定期稽核主要是就定期稽核中发现的问题，与业务部门进行沟通，帮助各部门及时完善和改进工作。不定期稽核的结果主要体现在合规报告及整改反馈表中。

此外，合规风控团队还负责与负责公司内控评价的会计师事务所联系和沟通，配合公司的业务开展。

2014年实施的专项稽核包括：

- (1) 完成对上年度反洗钱工作的内部稽核和反洗钱自评估工作；
- (2) 根据监管部门统一部署，对公司各方面进行了全面自查工作；
- (3) 根据监管部门要求，对公司非法集资风险进行了排查；
- (4) 根据监管部门的监管通报内容，对照公司实际业务开展情况进行了自查；
- (5) 根据监管部门要求，对从业人员违规买卖股票行为进行了自查。

总体来说，2014年度由于人员配备的原因，稽核工作的深度及广度还有待进一步提高。本报告期内，相关人员已招聘到位，未来将着重加强各部门制度执行及操作风险的稽核工作，不断深化和提高稽核工作的开展情况。

4、 实施合规性审核

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对以下材料进行了审核：

- (1) 对基金宣传推介材料、公司宣传品、网站资料、客户服务资料、渠道用信息、以公司名义对外发布的新闻等进行了合规性审核，力求公司对外材料的合法合规性；
- (2) 2014年，与公司专业法律顾问一起，对公司发行的基金和专户产品法律文件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全面审核；
- (3) 对一级市场数百个证券的申购，从关联交易角度进行合法合规性审核，未出现在一级市场投资与公司存在禁止关联交易的关联关系公司发行证券的情形。

5、 信息披露和文件报送

由于公司信息披露的负责人设在合规风控部，因此，合规风控部指定专人负责并协调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察长对信息披露工作进行指导、督促、监督、检查。信息披露工作包括拟定披露的文件格式、收集相关部门填写的内容并进行统稿和审核、对定稿的信息披露文件排版、制作成PDF文件向监管机关报备等。

信息披露工作是一项繁杂的事物性工作，需要信息披露负责人耐心、细致、认真的工作态度和较强的协调能力，不仅涉及到披露的格式，还涉及披露的内容，以及整理、审阅和报送等。该项工作虽然占据了合规风控团队很多时间，但由于团队成员的工作认真、仔细，所有的披露均做到了及时、准确，基本未出现重大迟披、漏披、延披、错披的情形。

2014年，按时按质完成基金定期报告（月报、季报、半年报、年报、监察稽核报告）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的提示及合规审核工作，并协助业务部门对重大事件临时报告、临时公告进行编制，及时进行合规审核，并安排公告的披露及上报事宜。2014年全年共审核并安排披露、上报数百份公告及报告，未出现重大迟、漏等现象。

6、 法律事务

对公司签署的上百份协议、合同等进行了法律审核，在合理范围内最大限度地防范由合同产生的违约风险及侵权风险，同时，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销售费用及反洗钱等相关法律法规，对基金代销协议模板进行了更新；参与起草、审阅并修改董事会、股东会会议通知、决议等会议材料。此外，合规风控团队还负责与公司法律和基金产品律师联系和沟通，配合公司的业务开展。

全年的法务工作基本做到了有序而高效，积极协助了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未发生诉讼或仲裁现象，较好地控制了法律风险。

7、 组织开展合规培训

根据工作安排，合规风控团队负责公司的合规培训工作，合规培训包括新员工入司培训、重大新法规培训、从业人员投资限制培训、新股发行体制改革培训、退市机制改革培训等。培训前，合规风控团队会商量每次培训的议题和内容，并准备书面培训材料；培训中，采取讲实例的互动培训方式；培训后，积极听取员工的建议，以期不断改进培训效果。

(1) 对于2014年新入司员工分两场进行了入职合规培训，内容包括公司制度流程体系、主要业务法律法规、公司利益冲突管理要求等。对于外地同事，则采取先发送书面培训材料，待其来司时再进行面对面培训的方式；

(2) 由于中国证券业协会每年会安排15小时左右的远程在线合规培训。为避免占用业务人员过多工作时间以及培训内容过多重复，2014全年为业务人员提供了共7场（不含反洗钱合规培训）的专项合规培训；

(3) 对反洗钱领导小组及反洗钱骨干人员开展了2场反洗钱合规培训，共计4小时15人次。

合规培训部分提高和增强了员工的合规守法意识，促进了公司业务的合规运作。

8、 督导和推动公司的制度建设和完善

与草拟了部分制度，审阅并修改了所有已经颁布的公司基本管理制度和督导和推动

公司的制度建设和完善是合规风控团队的重要工作之一。合规风控团队全年推动公司所有新订、修订制度、流程的工作。

9、 组织进行反洗钱工作

公司反洗钱工作由合规风控团队组织和牵头。全年开展的反洗钱工作包括：（1）完善反洗钱相关制度；（2）利用反洗钱监控系统从TA数据中心自动抓取数据，对可疑交易进行适时监控；（3）向中国人民银行定期报送可疑交易；（4）定期向人民银行报送非现场监管报表；（5）进行反洗钱合规培训；（6）进行反洗钱的专项审计。

10、 落实监管政策和要求，配合和协助监管机关的现场调研

与监管机关的沟通和交流主要由督察长和合规风控部负责，总体来说，在落实监管机关的监管政策和要求方面的工作包括：

（1） 收发监管机关的所有文件，传达监管机关的政策，从收文和报送环节进行协调和督促；

（2） 组织、协调和督导公司的专项自查；

（3） 代表公司参与上海基金业同业公会的相关会议。

根据监管机关的要求，公司发生任何问题，都需要及时向监管机关报告，因此，在报告方面，还需要加强和提升，增强与监管机关的沟通。

11、 督导处理投资人的投诉

公司已经建立了投资人投诉的处理机制，合规风控团队负责指导、督促客服中心妥善处理投资人的重大投诉，包括商量投诉处理的反馈内容、形式和解决方法等，避免了因投资人投诉致使公司品牌和声誉受损的情形发生。

12、 向董事会报告公司经营的合法合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要求，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公司经营的合法合规情况。报告的形式包括：（1）书面报告：通过季度和年度监察稽核报告的形式；（2）当面报告：通过在董事会会议以及合规与审计委员会会议汇报的形式；（3）电邮或电话：当董事想了解公司的合规经营情况或提出一些问题时，通过电子邮件或电话的形式进行沟通和汇报。

13、 与中介机构的协调

合规风控团队负责与律师事务所和审计师事务所的日常工作协调，包括：

（1） 与律师事务所：就重大制度修订事项、基金产品募集、专户产品审核、高管和董事的任免出具法律意见书。

（2） 与审计师事务所：就公司的内控评价工作建立了与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日常沟通和协调的机制。

回顾过去的2014年，从董事会、管理层到员工，对合规风控工作都比以前有了更多

的重视和理解、支持，合规风控团队与公司各部门的联系日益紧密和协调，这为公司合规风控工作的开展进一步奠定了良好基石。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为确保基金估值工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公平、合理，有效维护投资人的利益，设立了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估值委员会（以下简称“估值委员会”），制定了估值政策和估值程序。估值委员会成员由公司分管高管、金融工程部负责人、研究部负责人、合规风控部负责人、基金运营部负责人组成。估值委员会成员均具有5年以上专业工作经历，具备良好的专业经验、胜任能力和独立性。估值委员会的职责主要包括：保证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制订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确保对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时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贯性；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等。

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还包括本基金托管银行和会计师事务所。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基金估值及净值计算履行复核责任，当存有异议时，托管银行有责任要求基金管理公司作出合理解释，通过积极商讨达成一致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对估值委员会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参与或决定基金的估值。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中债收益率曲线和中债估值最终用户服务协议》。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基金合同》第十七部分第二条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收益每年最少为1次，最多分配12次，每次分配比例不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9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基金收益分配比例应当以截止收益分配日的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基准计算。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指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收益的孰低数。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 1、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的情形。
- 2、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利润分配、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利润分配、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5)第20450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引言段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浦银安盛6个月债券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段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浦银安盛6个月债券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p>(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p> <p>(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段	<p>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p> <p>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p> <p>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审计意见段	<p>我们认为,上述浦银安盛6个月债券基金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公允反映了浦银安盛6个月债券基金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p>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薛竞 魏佳亮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15-03-24
--------	------------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7.4.7.1	1,570,782.20	761,571.95
结算备付金		2,729,175.42	32,403,090.90
存出保证金		68,853.62	271,942.14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87,903,700.00	796,037,377.20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87,903,700.00	796,037,377.2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19,800,149.70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679,376.53
应收利息	7.4.7.5	2,394,196.60	20,807,470.38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20,000.00
资产总计		114,466,857.54	850,980,829.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253,299,886.9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620,024.09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63,284.19	304,149.14
应付托管费		21,094.73	101,383.04
应付销售服务费		4,397.30	17,451.17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3,500.66	35,550.59
应交税费		—	780,927.20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300,000.00	351,600.00
负债合计		392,276.88	255,510,972.13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108,470,940.54	626,292,622.92
未分配利润	7.4.7.10	5,603,640.12	-30,822,765.9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4,074,580.66	595,469,856.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4,466,857.54	850,980,829.10

注：1、报告截止日2014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1.052元，基金份额总额108,470,940.54份，其中A类基金份额净值1.052元，份额总额90,436,223.34份；C类基金份额净值1.048元，份额总额18,034,717.20份。2、本基金《基金合同》2013年5月16日生效。以上财务指标中"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13年5月16日（基金成立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间。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4年01月0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	-----	----	---------

		2014年01月01日至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05月16日至 2013年12月31日
一、收入		43,721,109.65	-135,703,070.07
1.利息收入		26,112,380.00	147,743,129.53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295,567.07	6,811,751.74
债券利息收入		24,952,170.18	126,413,539.67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864,642.75	14,517,838.12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7,193,686.86	-248,943,535.1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	-763,625.26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17,193,686.86	-248,223,017.7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3.3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
股利收益	7.4.7.16	—	43,107.84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34,802,416.51	-34,524,501.33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	21,836.85
减：二、费用		6,747,598.69	44,077,521.05
1. 管理人报酬		2,270,771.94	16,998,137.33
2. 托管费		756,923.98	5,666,045.75
3. 销售服务费		136,919.09	824,913.34
4. 交易费用	7.4.7.19	22,361.55	153,302.99

5. 利息支出		3,203,519.34	20,026,956.53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3,203,519.34	20,026,956.53
6. 其他费用	7.4.7.20	357,102.79	408,165.1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973,510.96	-179,780,591.12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973,510.96	-179,780,591.12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2013年5月16日生效。以上财务指标中“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13年5月16日（基金成立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间。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4年01月0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01月0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26,292,622.92	-30,822,765.95	595,469,856.9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36,973,510.96	36,973,510.9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517,821,682.38	-547,104.89	-518,368,787.27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1,381,860.84	727,300.47	12,109,161.31
2.基金赎回款	-529,203,543.22	-1,274,405.36	-530,477,948.5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08,470,940.54	5,603,640.12	114,074,580.66

项 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3年05月16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441,572,900.08	—	5,441,572,900.0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79,780,591.12	-179,780,591.1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815,280,277.16	148,957,825.17	-4,666,322,451.99
其中：1.基金申购款	456,189.84	-22,300.95	433,888.89
2.基金赎回款	-4,815,736,467.00	148,980,126.12	-4,666,756,340.8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26,292,622.92	-30,822,765.95	595,469,856.97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2013年5月16日生效。以上财务指标中“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13年5月16日（基金成立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间。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郁蓓华

郁蓓华

钱琨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764号《关于核准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5,436,733,239.23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3)第271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浦

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3年5月16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5,441,572,900.08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4,839,660.85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收取方式的不同，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类别：在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的为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为C类基金份额。本基金A类、C类两种收费模式并存，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

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其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6个月的期间。本基金的第一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本基金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进入为期5个工作日的开放期。在本基金的开放期的5个工作日内，投资者可以办理本基金的申购业务，在本基金开放期的第1个工作日和第2个工作日，投资者可以进行赎回业务的办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国家债券、金融债券、次级债券、中央银行票据、企业债券、可转换债券、公司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质押及买断式回购、协议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资产支持证券等金融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证券品种(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也不参与一级市场的新股申购或增发新股。本基金可持有因可转债转股所形成的股票、以及因投资可分离债券而产生的权证。因上述原因持有的股票和权证等资产，其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的20%。本基金各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为：本基金对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但在每次开放期前一个月、开放期及开放期结束后一个月的期间内，基金投资不受上述比例限制；开放期内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6个月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

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7.4.4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14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比较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13年5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31日。

7.4.4.2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2)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3)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1)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2)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每一类别的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

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7.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7.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会计字[2007]21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按现金流量折现法估值，具体估值模型、参数及结果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独立提供。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财政部于2014年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除《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自2014年度财务报表起施行外，其他准则自2014年7月1日起施行。上述准则对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影响。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需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

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不予征收营业税。

(2)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自2013年1月1日起，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1,570,782.20	761,571.95
定期存款	—	—
其中：存款期限1-3个月	—	—
其他存款	—	—
合计	1,570,782.20	761,571.95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2013年5月16日生效。以上财务指标中"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13年5月16日（基金成立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间。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2014年12月31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37,535,617.01	37,454,700.00	-80,917.01
	银行间市场	50,090,167.81	50,449,000.00	358,832.19
	合计	87,625,784.82	87,903,700.00	277,915.18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87,625,784.82	87,903,700.00	277,915.18
项目		上年度末2013年12月31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376,448,429.83	366,627,377.20	-9,821,052.63
	银行间市场	454,113,448.70	429,410,000.00	-24,703,448.70
	合计	830,561,878.53	796,037,377.20	-34,524,501.33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830,561,878.53	796,037,377.20	-34,524,501.33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2013年5月16日生效。以上财务指标中"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13年5月16日（基金成立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间。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银行间市场	19,800,149.70	—
合计	19,800,149.70	—

注：本基金上年度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2013年12月31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3,043.53	467.26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1,351.02	16,039.54
应收债券利息	2,384,386.07	20,790,828.94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5,381.88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
其他	34.10	134.64
合计	2,394,196.60	20,807,470.38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2013年5月16日生效。以上财务指标中"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13年5月16日（基金成立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间。

7.4.7.6 其他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	20,000.00
待摊费用	—	—
合计	—	20,000.00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2013年5月16日生效。以上财务指标中"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13年5月16日（基金成立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间。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2013年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3,500.66	35,550.59
合计	3,500.66	35,550.59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2013年5月16日生效。以上财务指标中"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13年5月16日（基金成立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间。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2013年12月31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	—
预提审计费	60,000.00	111,600.00
预提信息披露费	240,000.00	240,000.00
合计	300,000.00	351,600.00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2013年5月16日生效。以上财务指标中"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13年5月16日（基金成立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间。

7.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债券A)	本期2014年01月0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539,889,989.86	539,889,989.86
本期申购	10,835,286.22	10,835,286.22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460,289,052.74	-460,289,052.74
本期末	90,436,223.34	90,436,223.34
项目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债券C)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86,402,633.06	86,402,633.06
本期申购	546,574.62	546,574.62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68,914,490.48	-68,914,490.48
本期末	18,034,717.20	18,034,717.20

注：1、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2、根据《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分别于2013年11月23日至2014年5月22日止期间和2014年5月30日至2014年11月30日止期间处于封闭期，暂不向投资人开放基金交易。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即分别为2014年5月23日和2014年12月1日）起进入为期5个工作日的开放期，开放期的5个工作日内，投资者可办理申购和转入业务；在本基金开放的前两个工作日，投资者可办理赎回和转出业务。

3、本基金《基金合同》2013年5月16日生效。以上财务指标中“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13年5月16日（基金成立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间。

7.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债券A)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33,019,288.80	6,608,094.95	-26,411,193.85
本期利润	1,545,763.04	30,066,684.64	31,612,447.68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31,154,359.23	-31,626,598.84	-472,239.61
其中：基金申购款	-116,158.79	816,033.88	699,875.09
基金赎回款	31,270,518.02	-32,442,632.72	-1,172,114.70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319,166.53	5,048,180.75	4,729,014.22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2013年5月16日生效。以上财务指标中“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13年5月16日（基金成立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间。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债券C)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5,465,512.99	1,053,940.89	-4,411,572.10

本期利润	625,331.41	4,735,731.87	5,361,063.28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4,709,204.56	-4,784,069.84	-74,865.28
其中：基金申购款	-12,216.08	39,641.46	27,425.38
基金赎回款	4,721,420.64	-4,823,711.30	-102,290.66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30,977.02	1,005,602.92	874,625.90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2013年5月16日生效。以上财务指标中"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13年5月16日（基金成立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间。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01月01日至2014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05月16日至2013年 12月31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01,853.17	945,089.77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5,046,310.00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89,238.96	816,523.43
其他	4,474.94	3,828.54
合计	295,567.07	6,811,751.74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2013年5月16日生效。以上财务指标中"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13年5月16日（基金成立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间。

7.4.7.12 股票投资收益

7.4.7.12.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01月01日至2014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05月16日至2013年 12月31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 差价收入	—	-763,625.26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
合计	—	-763,625.26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2013年5月16日生效。以上财务指标中"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13年5月16日（基金成立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间。

7.4.7.12.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2014年01月01日至 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05月16日至2013年 12月31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	20,553,403.29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	21,317,028.55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	-763,625.26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2013年5月16日生效。以上财务指标中"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13年5月16日（基金成立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间。

7.4.7.13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01月01日至2014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05月16日至2013年 12月31日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 （、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 差价收入	-17,193,686.86	-248,223,017.70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 收入	—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 收入	—	—
合计	-17,193,686.86	-248,223,017.70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2013年5月16日生效。以上财务指标中"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13年5月16日（基金成立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间。

7.4.7.13.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01月01日至2014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05月16日至2013年 12月31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2,293,219,203.32	8,424,761,116.70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2,249,803,725.69	8,511,768,177.10
减：应收利息总额	60,609,164.49	161,215,957.30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17,193,686.86	-248,223,017.70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2013年5月16日生效。以上财务指标中"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13年5月16日（基金成立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间。

7.4.7.13.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间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5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7.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01月01日至2014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05月16日至2013年 12月31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43,107.84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合计	—	43,107.84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2013年5月16日生效。以上财务指标中"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13年5月16日（基金成立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间。

7.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14年01月01日至2014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05月16日至2013年 12月31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34,802,416.51	-34,524,501.33
——股票投资	—	—
——债券投资	34,802,416.51	-34,524,501.3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基金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	—	—
2.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其他	—	—
合计	34,802,416.51	-34,524,501.33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2013年5月16日生效。以上财务指标中"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13年5月16日（基金成立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间。

7.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01月01日至2014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05月16日至2013年 12月31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	—
手续费返还	—	20,000.00
其他	—	1,836.85
合计	—	21,836.85

注：1.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间递减，赎回费总额的25%归入基金资产。

2. 本基金的转换费由转出基金赎回费和基金申购补差费构成，其中赎回费部分的25%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资产。3、本基金《基金合同》2013年5月16日生效。以上财务指标中"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13年5月16日（基金成立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间。

7.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01月01日至2014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05月16日至2013年 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4,142.05	86,452.99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18,219.50	66,850.00
合计	22,361.55	153,302.99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2013年5月16日生效。以上财务指标中"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13年5月16日（基金成立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间。

7.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01月01日至2014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05月16日至2013年 12月31日
审计费用	60,000.00	111,600.00
信息披露费	240,000.00	240,000.00
债券帐户维护费	36,000.00	12,000.00
其他费用	400.00	900.00
银行汇划费用	20,702.79	43,665.11

合计	357,102.79	408,165.11
----	------------	------------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2013年5月16日生效。以上财务指标中"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13年5月16日（基金成立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间。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未发生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未发生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法国安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浦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盛融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原股东

注：1、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并以一般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

2、本报告期内，根据上海市政府的要求，经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批准，本基金管理人原股东上海盛融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盛融”）由其母公司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国盛”）吸收合并，上海盛融持有的本基金管理人10%的股权由上海国盛承继，本基金管理人股东因此由上海盛融变更为上海国盛。本基金管理人正在就此事项履行相关工商变更手续。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7.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7.4.10.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7.4.10.1.4 债券交易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7.4.10.1.5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7.4.10.2 关联方报酬**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01月01日至2014年12 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05月16日至2013年12 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270,771.94	16,998,137.33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199,840.61	9,060,370.31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3年5月16日，以上财务指标中"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13年5月16日（基金成立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间。

2、支付基金管理人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X0.60%/当年天数。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01月01日至2014年12 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05月16日至2013年12 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756,923.98	5,666,045.75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3年5月16日，以上财务指标中"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13年5月16日（基金成立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间。

2、支付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X0.20%/当年天数。

7.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4年01月0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债券A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债券C	合计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05,743.06	105,743.0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7,441.19	27,441.19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684.03	684.03
合计	—	133,868.28	133,868.28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3年05月16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债券A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债券C	合计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621,485.29	621,485.2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98,931.83	198,931.83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1,733.76	1,733.76
合计	—	822,150.88	822,150.88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3年5月16日，以上财务指标中"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13年5月16日（基金成立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间。

2、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再由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其计算公式为：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基金资产净值X0.25%/当年天数。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05月16日至2013年12月31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 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 入	基金卖 出	交易金 额	利息收 入	交易金 额	利息支 出
招商银行	—	49,209,3 37.67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7.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与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持有本基金。

7.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在本报告期与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本基金。

7.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4年01月01日至2014年12月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05月16日至2013年12月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70,782.20	101,853.17	761,571.95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承销期内未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7.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11 利润分配情况**7.4.11.1 利润分配情况——非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7.4.12 期末（2014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本基金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收益、较低风险品种。一般情形下，其风险和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型基金。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科学的风险管理的前提下，实现基金财产的安全和增值。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设立了三层次的风险控制体系：第一层次为公司各业务部门对各自部门潜在风险的自我管理和检查；第二层次为公司总经理领导的管理层、风险控制委员会、合规风控部的风险管理；第三层次为公司董事会层面对公司的风险管理，包括董事会、合规及审计委员会、督察长和内部审计。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下设的各业务部门是公司第一线风险控制的实施者，均备有符合法律法规、公司政策的业务流程，其中包含与其业务相关的风险控制措施、风险管理计划、工作流程和管理责任。这些流程均得到公司管理层的批准。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设立的风险控制委员会是公司经营层面负责风险管理的最高权利机构，制定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并监督实施，确保公司整体风险暴露得到有效的识别、评估、监控和控制。公司设立合规风控部，独立地监控公司面临的各类风险。合规风控部建立了定性和数量化分析模型进行基金投资风险和绩效评估。合规风控部根据基金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基本制度及业务流程，对

信息披露、法律文件等进行事中审核，并对基金管理人经营活动及各职能部门履职情况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和检查。董事会下属的合规及审计委员会，负责对公司整体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议和评估。同时，督察长及合规风控部会负责检查、评价公司风险控制的充分性和有效性，并向董事会报告。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招商银行，因而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A-1	20,108,000.00	—
A-1以下	—	—
未评级	10,057,000.00	—
合计	30,165,000.00	—

注：持有发行期限在一年以内（含）的债券按其债项评级作为短期信用评级进行列示，持有的其他债券以其债项评级作为长期信用评级进行列示。本基金持有的未评级债券均为超短期融资债券。

7.4.13.2.2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AAA	24,091,200.00	—
AAA以下	33,647,500.00	796,037,377.20
未评级	—	—
合计	57,738,700.00	796,037,377.20

注：持有发行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债券按其债项评级作为长期信用评级进行列示，持有的其他债券以其债项评级作为短期信用评级进行列示。本基金持有的未评级的债券均为国债、中央银行票据或政策性金融债。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开放期内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由于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针对定期开放时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会在运作期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

针对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包括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组合中变现能力较差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流通受限的投资品种比例等。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证券可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除在7.4.12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

于2014年12月31日，本基金所承担的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约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及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14年 12月31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570,782.20	—	—	—	1,570,782.20
结算备付金	2,729,175.42	—	—	—	2,729,175.42
存出保证金	68,853.62	—	—	—	68,853.62
证券清算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165,000.00	44,375,200.00	13,363,500.00	—	87,903,7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800,149.70	—	—	—	19,800,149.70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利息	—	—	—	2,394,196.60	2,394,196.60
应收申购款	—	—	—	—	—
其他应收款	—	—	—	—	—
待摊费用	—	—	—	—	—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54,333,960.94	44,375,200.00	13,363,500.00	2,394,196.60	114,466,857.54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应付赎回款	—	—	—	—	—
应付赎回费	—	—	—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63,284.19	63,284.19
应付托管费	—	—	—	21,094.73	21,094.73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4,397.30	4,397.30
应付交易费用	—	—	—	3,500.66	3,500.66
应交税费	—	—	—	—	—
应付利息	—	—	—	—	—
应付收益	—	—	—	—	—
其他应付款	—	—	—	—	—
预提费用	—	—	—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负债	—	—	—	—	—
负债总计	—	—	—	392,276.88	392,276.88
利率敏感度缺口	54,333,960.94	44,375,200.00	13,363,500.00	2,001,919.72	114,074,580.66
上年度末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761,571.95				761,571.95
结算备付金	32,403,090.90				32,403,090.90
存出保证金	271,942.14				271,942.14
证券清算款	—			679,376.53	679,376.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87,495,050.00	708,542,327.20		796,037,377.20
	—				
	—				
应收利息	—			20,807,470.38	20,807,470.38
	—				

其他应收款	—			20,000.00	20,000.00
资产总计	33,436,604.99	87,495,050.00	708,542,327.20	21,506,846.91	850,980,829.10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53,299,886.90				253,299,886.9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620,024.09	620,024.09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304,149.14	304,149.14
应付托管费	—			101,383.04	101,383.0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17,451.17	17,451.17
应付交易费用	—			35,550.59	35,550.59
应交税费	—			780,927.20	780,927.20
	—				
	—				
	—				
预提费用	—			351,600.00	351,600.00
负债总计	253,299,886.90	—	—	2,211,085.23	255,510,972.13
利率敏感度缺口	-219,863,281.91	87,495,050.00	708,542,327.20	19,295,761.68	595,469,856.97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外其他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市场利率上升0.25%	-291,234.75	-9,118,550.40
	市场利率下降0.25%	293,739.71	9,233,444.59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外汇风险。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采用“自上而下”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国家债券、金融债券、次级债券、中央银行票据、企业债券、可转换债券、公司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质押及买断式回购、协议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资产支持证券等金融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证券品种（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也不参与一级市场的新股申购或增发新股。本基金可持有因可转债转股所形成的股票、以及因投资可分离债券而产生的权证。因上述原因持有的股票和权证等资产，其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的20%。本基金各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为：本基金对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但在每次开放期前一个月、开放期及开放期结束后一个月的期间内，基金投资不受上述比例限制；开放期内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5%。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87,903,700.00	77.06	796,037,377.20	133.68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87,903,700.00	77.06	796,037,377.20	133.68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2014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0.00%(2013年12月31日同)，因此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2013年12月31日同)。

7.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2014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37,454,700.00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50,449,000.00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2013年12月31日：第一层次的余额为366,627,377.20元，第二层次429,410,000.00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2014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13年12月31日：同)。

(d)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87,903,700.00	76.79
	其中：债券	87,903,700.00	76.79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800,149.70	17.3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299,957.62	3.76
7	其他各项资产	2,463,050.22	2.15
8	合计	114,466,857.54	100.00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4,091,200.00	21.1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33,647,500.00	29.50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30,165,000.00	26.44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87,903,700.00	77.06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2266	13中信03	240,000	24,091,200.00	21.12
2	1180100	11清河投资债	200,000	20,284,000.00	17.78
3	124688	14潜城投	100,000	10,230,000.00	8.97
4	041452032	14蚌埠投资CP001	100,000	10,068,000.00	8.83
5	011493001	14穗地铁SCP001	100,000	10,057,000.00	8.82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8.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8.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8.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8.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不存在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8.12.2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投资的情况。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68,853.6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394,196.60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463,050.22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 级别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 份额	占总份 额 比例	持有 份额	占总份 额 比例
浦银安 盛6个月 定期债 券A	749	120,742.62	9,388,732.3 9	10.38%	81,047,490. 95	89.62%
浦银安 盛6个月 定期债 券C	108	166,988.12	—	—	18,034,717. 20	100.00 %
合计	857	126,570.53	9,388,732.3 9	8.66%	99,082,208. 15	91.34%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 有本基金	浦银安盛6 个月定期债 券A	2.61	0.000%
	浦银安盛6 个月定期债 券C	102.89	0.001%
	合计	105.50	0.000%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 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 开放式基金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 债券A	0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 债券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 式基金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 债券A	0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 债券C	0
	合计	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债券A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债券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3年05月16日) 基金份额总额	4,810,323,453.85	631,249,446.23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39,889,989.86	86,402,633.06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0,835,286.22	546,574.62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460,289,052.74	68,914,490.48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0,436,223.34	18,034,717.20

注：申购含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经基金管理人2014年第二次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选举产生第三届董事会成员，

相较第二届董事会成员，新增霍佳震先生、董叶顺先生为基金管理人独立董事，新增汪素南先生为基金管理人董事，原董事林道峰先生、独立董事谢百三先生不再连任。

2、经2014年度第三次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章曦先生不再担任基金管理人董事职务，选举金杰先生接替章曦先生出任基金管理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3、2014年11月14日，本基金托管人发布《关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姜然基金托管人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及吴晓辉离任的公告》，吴晓辉同志不再担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资产托管部总经理职务；聘任姜然同志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资产托管部总经理。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未发生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为本基金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未有改聘情况发生。本报告期内应支付给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为60,000元，截止本报告期末，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提供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为2年。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对公司进行了常规全面现场检查，并于报告期后提出相应整改意见及监管措施决定书。公司将以此现场检查为契机，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内控水平，通过构建完善的风险管理和合规管理体系，推动公司向现代资产管理机构的转型。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股票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成交总额比例		总量的比例	
浙商证券	1	—	—	—	—	
兴业证券	1	—	—	—	—	

注：1、证券经营机构交易单元选择的标准和程序：

(1) 选择证券经营机构交易单元的标准

财务状况良好、经营管理规范、内部管理制度健全、风险管理严格；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具备较强的综合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地为基金提供研究服务支持；

佣金费率合理；

本基金管理人要求的其他条件。

(2) 选择证券经营机构交易单元的程序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

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2、报告期内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变更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新增交易单元。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债券 成交总额比例	成交金额	占债券回购 成交总额比例	成交金额	占权证 成交总额比例
浙商证券	112,458,738.40	8.92%	2,105,800,000.00	9.43%	—	—
兴业证券	1,148,504,869.64	91.08%	20,215,700,000.00	90.57%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报刊及公司网站	2014-01-04
2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北京增财基金销售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业务和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报刊及公司网站	2014-01-10
3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3年第4季度报	报刊及公司网站	2014-01-21

	告		
4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和转换业务及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报刊及公司网站	2014-02-14
5	关于公司董监高及其他从业人员在子公司兼职及领薪情况的公告	报刊及公司网站	2014-03-13
6	关于旗下基金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公告	报刊及公司网站	2014-03-18
7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交通银行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报刊及公司网站	2014-03-21
8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3年年度报告(正文)	公司网站	2014-03-27
9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	报刊及公司网站	2014-03-27
10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浦银消费升级基金和浦银日日盈货币市场基金在浦发银行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报刊及公司网站	2014-04-04
11	关于新增海通证券为浦银安盛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报刊及公司网站	2014-04-15
12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4年第1季度报告(全文)	报刊及公司网站	2014-04-22
13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的公告	报刊及公司网站	2014-04-25
14	关于调整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报刊及公司网站	2014-04-26
15	关于调整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报刊及公司网站	2014-04-29
16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基	报刊及公司网站	2014-05-22

	金2014年度第一次开放期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17	浦银安盛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业务及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报刊及公司网站	2014-06-07
18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业务的公告	报刊及公司网站	2014-06-10
19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2014年第1号）	报刊及公司网站	2014-06-26
20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正文（2014年第1号）	公司网站	2014-06-26
21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4年第2季度报告(全文)	报刊及公司网站	2014-07-19
22	浦银安盛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广州证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业务及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报刊及公司网站	2014-07-25
23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业务及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报刊及公司网站	2014-08-19
24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4年半年度报告（正文）	公司网站	2014-08-26
25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报刊及公司网站	2014-08-26
26	关于浦银新经济结构基金和浦银	报刊及公司网站	2014-09-26

	盛世精选基金在交通银行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27	关于浦银新经济结构基金和浦银盛世精选基金在浦发银行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报刊及公司网站	2014-09-26
28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4年第3季度报告（全文）	报刊及公司网站	2014-10-24
29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基金2014年度第二次开放期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报刊及公司网站	2014-11-28
30	关于新增“银联通”部分银行卡电子直销业务功能及费率优惠的公告	报刊及公司网站	2014-12-18
31	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交易所债券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报刊及公司网站	2014-12-19
32	关于调整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报刊及公司网站	2014-12-23
33	关于调整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报刊及公司网站	2014-12-24
34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正文（2014年第2号）	公司网站	2014-12-26
35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2014年第2号）	报刊及公司网站	2014-12-26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管理人于2014年1月4日发布《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披露基金管理人注册资本增至28,000万元人民币并据此修改了公司章程。

§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 1、 中国证监会批准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2、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6、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7、 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8、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3.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淮海中路381号中环广场38楼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py-axa.com）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28-999 或 021-33079999 。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